**附件一 股东信息核查须提供文件清单（非自然人股东）**

以下清单中标“\*”所示原件仅供审查之用，验完即退；**复印件均应加盖单位公章，并一律使用A4纸单面纵向复印、打印**；同时具备两种及以上情形的，须同时提供所属各类情形所要求的文件。

存在名称变更、股权变更、股份质押、冻结、诉讼、仲裁、改制、破产清算或吊销、注销等情形的，请另行按照第11节“特殊情况下所需提供的资料”提供相关文件。

1. **行政机关**
2. 填写妥当的《股东信息核查表（非自然人股东）》原件一份（格式请见附件1-1）；
3. 《承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证》原件及一份复印件，股权证印有股权证号、股东姓名、股份数的页面需复印于同一张A4纸的同一面上；
4. 组织机构代码证原件\*及两份复印件；
5. 投资承德银行的批准文件（如股东为财政局，则需要提供地方政府同意其入股的批准文件）和/或投资持股承德银行的协议书原件\*及一份复印件（如有）；
6. 授权委托书原件一份（格式请见附件1-2）；
7. 经办人身份证原件\*及一份复印件；
8. 深圳A股证券账户卡原件\*及一份复印件（如有）。
9. **事业单位**
10. 填写妥当的《股东信息核查表（非自然人股东）》原件一份（格式请见附件1-1）；
11. 《承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证》原件及一份复印件，股权证印有股权证号、股东姓名、股份数的页面需复印于同一张A4纸的同一面上；
12. 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原件\*及两份复印件；
13. 组织机构代码证原件\*及两份复印件；
14. 现行有效章程或其他类似组织性文件复印件一份；
15. 上级主管部门出具的该事业单位经费来源的确认函；
16. 投资承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准文件和/或投资持股承德银行的协议书原件\*及一份复印件（如有）；
17. 授权委托书原件一份（格式请见附件1-2）；
18. 经办人身份证原件\*及一份复印件；
19. 深圳A股证券账户卡原件\*及一份复印件（如有）。
20. **国有企业、国有独资或国有控股公司股东**
21. 填写妥当的《股东信息核查表（非自然人股东）》原件一份（格式请见附件1-1）；
22. 《承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证》原件及一份复印件，股权证印有股权证号、股东姓名、股份数的页面需复印于同一张A4纸的同一面上；
23. 最新营业执照（包括正本及副本）原件\*及两份复印件；
24. 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原件\*及两份复印件（三证合一的，无需提供组织机构代码证）；
25. 税务登记证（副本）原件\*及两份复印件（三证合一的，无需提供税务登记证）；
26. 现行有效企业/公司章程复印件一份；
27. 国有产权登记证原件\*及一份复印件（如有）；
28. 投资承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准文件和/或投资持股承德银行的协议书原件\*及一份复印件，包括有关政府主管部门或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同意出资入股本行的批准文件；
29. 经会计师审计或财政机关核定的2015年度财务报告原件\*及一份复印件；
30. 授权委托书原件一份（格式请见附件1-2）；
31. 经办人身份证原件\*及一份复印件；
32. 深圳A股证券账户卡原件\*及一份复印件（如有）。
33. **有限责任公司**
34. 填写妥当的《股东信息核查表（非自然人股东）》原件一份（格式请见附件1-1）；
35. 《承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证》原件及一份复印件，股权证印有股权证号、股东姓名、股份数的页面需复印于同一张A4纸的同一面上；
36. 最新营业执照（包括正本及副本）原件\*及两份复印件；
37. 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的原件\*及两份复印件（三证合一的，无需提供组织机构代码证）；
38. 税务登记证（副本）原件\*及两份复印件（三证合一的，无需提供税务登记证）；
39. 现行有效公司章程复印件一份；
40. 公司控股股东的主体资格文件，控股股东为法人的，提供控股股东的营业执照、章程复印件，控股股东为自然人的，提供控股股东身份证复印件，如无控股股东，则提供其所有股东的营业执照、章程或身份证复印件；
41. 投资承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准文件和/或投资持股承德银行的协议书原件\*及一复印件（如有）；
42. 经会计师审计或财政机关核定的2015年度财务报告原件\*及一份复印件；
43. 授权委托书原件一份（格式请见附件1-2）；
44. 经办人身份证原件\*及一份复印件。
45. 深圳A股证券账户卡原件\*及一份复印件（如有）。
46. **股份有限公司**
47. 填写妥当的《股东信息核查表（非自然人股东）》原件一份（格式请见附件1-1）；
48. 《承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证》原件及一份复印件，股权证印有股权证号、股东姓名、股份数的页面需复印于同一张A4纸的同一面上；
49. 最新营业执照（包括正本及副本）原件\*及两份复印件；
50. 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的原件\*及两份复印件（三证合一的，无需提供组织机构代码证）；
51. 税务登记证（副本）原件\*及两份复印件（三证合一的，无需提供税务登记证）；
52. 现行有效公司章程复印件一份；
53. 公司控股股东的主体资格文件，控股股东为法人的，提供控股股东的营业执照、章程复印件一份，控股股东为自然人的，提供控股股东身份证复印件，如无控股股东，则提供前5位股东的营业执照、章程或身份证复印件；
54. 投资承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准文件和/或投资持股承德银行的协议书原件\*及一份复印件（如有）；
55. 经会计师审计或财政机关核定的2015年度财务报告原件\*及一份复印件；
56. 授权委托书原件一份（格式请见附件1-2）；
57. 经办人身份证原件\*及一份复印件；
58. 深圳A股证券账户卡原件\*及一份复印件（如有）。
59. **集体企业**
60. 填写妥当的《股东信息核查表（非自然人股东）》原件一份（格式请见附件1-1）；
61. 《承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证》原件及一份复印件，股权证印有股权证号、股东姓名、股份数的页面需复印于同一张A4纸的同一面上；
62. 最新营业执照（包括正本及副本）原件\*及两份复印件；
63. 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的原件\*及两份复印件（三证合一的，无需提供组织机构代码证）；
64. 税务登记证（副本）原件\*及两份复印件（三证合一的，无需提供税务登记证）；
65. 现行有效企业章程复印件一份；
66. 投资承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准文件和/或投资持股承德银行的协议书原件\*及一份复印件（如有）；
67. 授权委托书原件一份（格式请见附件1-2）；
68. 经办人身份证原件\*及一份复印件；
69. 深圳A股证券账户卡原件\*及一份复印件（如有）。
70. **合伙企业**
71. 填写妥当的《股东信息核查表（非自然人股东）》原件一份（格式请见附件1-1）；
72. 《承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证》原件及一份复印件，股权证印有股权证号、股东姓名、股份数的页面需复印于同一张A4纸的同一面上；
73. 最新营业执照原件\*及两份复印件；
74. 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的原件\*及两份复印件（三证合一的，无需提供组织机构代码证）；
75. 税务登记证（副本）原件\*及两份复印件（三证合一的，无需提供税务登记证）；
76. 现行合伙协议及补充协议复印件一份；
77. 经会计师审计或财政机关核定的2015年度财务报告原件\*及一份复印件；
78. 投资承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准文件和/或投资持股承德银行的协议书原件\*及一份复印件（如有）；
79. 授权委托书原件一份（格式请见附件1-2）；
80. 经办人身份证原件\*及一份复印件。
81. **个人独资企业、个体工商户**
82. 填写妥当的《股东信息核查表（非自然人股东）》原件一份（格式请见附件1-1）；
83. 《承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证》原件及一份复印件，股权证印有股权证号、股东姓名、股份数的页面需复印于同一张A4纸的同一面上；
84. 个人独资企业或个体工商户证书原件\*及两份复印件；
85. 负责人身份证原件\*及一份复印件；
86. 授权委托书原件一份（格式请见附件1-2）；
87. 经办人身份证原件\*及一份复印件。
88. **各类社团法人**
89. 填写妥当的《股东信息核查表（非自然人股东）》原件一份（格式请见附件1-1）；
90. 《承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证》原件及一份复印件，股权证印有股权证号、股东姓名、股份数的页面需复印于同一张A4纸的同一面上；
91. 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原件\*及一份复印件；
92. 组织机构代码证的原件\*及一份复印件；
93. 现行有效社团章程复印件；
94. 投资承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准文件和/或投资持股承德银行的协议书原件\*及一份复印件（如有）；
95. 授权委托书原件一份（格式请见附件1-2）；
96. 经办人身份证原件\*及一份复印件。
97. **军队机关、学校、村民委员会、居民委员会**
98. 填写妥当的《股东信息核查表（非自然人股东）》原件一份（格式请见附件1-1）；
99. 《承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证》原件及一份复印件，股权证印有股权证号、股东姓名、股份数的页面需复印于同一张A4纸的同一面上；
100. 主体资格证书或主体设立批复原件\*及一份复印件；
101. 投资承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准文件和/或投资持股承德银行的协议书原件\*及一份复印件（如有）；
102. 授权委托书原件一份（格式请见附件1-2）；
103. 经办人身份证原件\*及一份复印件。
104. **特殊情况下所需提供的资料**
105. 如股权证上的股东名称与股东现行名称不一致，需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如历次更名文件、股权转让协议、改制批文、法院判决、股权划转文件等。
106. 如股东是不具备法人资格的分公司，需提供其母公司的相关资料。
107. 如股东所持公司股份存在质押、冻结、诉讼、仲裁、纠纷或潜在纠纷等情况，需提供情况说明和相关证明文件。
108. 如股东正处于改制阶段，除了提供证明资料外，还需提供改制进展情况说明。
109. 如股东正处于破产或清算程序，需提供法院或有关主管机关对其破产或清算出具的相关文件，以及清算组对公司破产或清算情况的简要说明。
110. 如股东已被吊销或注销，需提供工商局的吊销或注销文件，以及其持有公司股份被转让/拍卖/划转/抵债给他方的文件，公司股份的新受让方需提供证明资料。
111. **其它情况**

如股东类型不能归类为上述类型中任何一类，或股东类型虽属于上述类型，但存在特殊情况，不能完全按照该等类型登记的，由董事办与中伦律师共同研究视具体情况解决。